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封希德 慕刘伟 黄 韬 等编著



合理纳税技巧



企业经营管理技巧丛书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合理纳税技巧

作者: 封希德 慕刘伟 黄 韬
周 浩 陈瑞林 陈 素

责任编辑:邓康霖

封面设计:胡绍中

书 名:合理纳税技巧

编著者:封希德 慕刘伟 黄 银等

出版者: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西南财经大学内)

邮编:610074 电话:(028)7763785

排 版: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照排部

印 刷:绵竹教育印刷厂

发 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 川 省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开 本:787×960mm 1/32

印 张:6

字 数:90千字

版 次:1996年3月第1版

印 次:199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5000册

定 价:6.80元

ISBN7—81055—051—9/F·34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企业经营管理技巧》丛书

编 委 会

主任：封希德 何志勇

编委：慕刘伟 沈俊英 黄 韬

左 强 曾召友 谢乐如

邓康林 傅 虹 谢廖斌

吴定光 张明星

定稿：廖中新

策划：张天性 方英仁

XAK67101

序



3 0106 2212 8

危机曾不止一次给企业敲响警钟,红灯曾不止一次高悬于成与败的十字路口,今天,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制定了未来五年和十五年远景目标,确定了两个具有全局意义的根本性转变,一是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二是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要实现这两个转变,我们的厂长、经理重任在肩,要在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现代企业制度过程中,使自己成为现代企业家。企业家是最重要的企业人力资本,一个成功的企业,离不开一个成功的企业家。他是企业群体的核心,是配置各种生产要素的组织者,因而也就是促使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承担者和推动者。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呼唤一大批企业家。从厂长、经理到企业家,要经历市场竞争的锻炼,换句话说,是企业市场竞争任命的。只有具备较高的政治素质



C

366776

科学的管理知识和决策水平、娴熟的谈判技巧和准确的判断能力的企业家,才能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走向成功。

厂长、经理素质的提高,事关中华民族的振兴和国家未来,是一个长期过程也是当务之急。厂长、经理需要不断充实自己,加强学习。只有在竞争中不断完善自己,摸索市场经济运作规律,懂得如何按市场经济要求阅读企业财务报表、签订经济合同、开展租赁业务、争取有利的税收和贷款条件、引进外资、加强企业理财管理、树立企业及产品新形象等等,只有这样,才能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才能给企业注入活力。

封希德等一批中青年学者,想厂长、经理所想,急厂长、经理所急,经过大量的调查研究、取证分析,以及长期与企业经营者的交往磋商、探索,在迈入“九五”计划的第一年,编写了《企业经营管理技巧》丛书。这套丛书有两个特点:一是实用。丛书以帮助厂长、经理正确决策与科学管理为目的,紧密与实际相结合,提供操作性指导和建议,是厂长、经理遇到难题时开卷有益的好助手。丛书中涉及的制度、法规,采用最新资料,为阅读和学习提供较大方便。书中还有大量成与败的生动例子可供借鉴。二是全面。这套丛书包括十本小册子,对企业(公司)内部管理到外部环境都有较全面的介绍,同时,又注意从厂

长、经理总揽全局的角度出发,选材广而精,便于厂长、经理在较短时间内学习提高。

一石激起千层浪,我衷心希望这套丛书的出版能为众多在市场经济大潮中搏击的厂长、经理们助一臂之力!

赵国良

一九九六年一月

目 录

一、纳税必读	(1)
• 纳税同死亡一样不可避免	(1)
• 税制构成要素	(3)
•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税收	(12)
• 新税制改革	(15)
二、企业如何合理纳税	(23)
• 工业企业如何纳税	(23)
• 商品流通企业如何纳税	(38)
•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如何纳税	(46)
• 金融保险企业如何纳税	(57)
• 房地产开发企业如何纳税	(76)
• 服务性企业如何纳税	(84)
三、企业如何进行税收筹划	(95)
• 什么是税收筹划	(95)

▪ 税收筹划的方法	(98)
四、国际竞争的秘密武器——国际避税	(139)
▪ 国际避税释义	(139)
▪ 国际避税成因分析	(141)
▪ 国际避税方法集成	(144)
五、企业如何利用社会中介办理纳税	
—— 税务代理	(159)
▪ 税务代理的内涵和特征	(159)
▪ 市场经济与税务代理	(163)
▪ 我国的税务代理制度及企业如何委托	
税务代理	(170)

一、纳税必读

纳税同死亡一样不可避免

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依据法律对一部分社会产品进行分配,强制地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方式。

税收从产生到今天,经历了不同的社会形态,已有几千年的历史。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以及资本主义社会都存在税收,社会主义社会也仍然存在税收。虽然不同的社会形态下的税收在性质上有所不同,但税收作为国家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一种手段,作为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都是共同的。

税收的基本特征是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

税收的强制性,是指税收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是依据国家的政治权力,而不是财产权力,即和生产

资料的占有没有联系。税收是国家依据法律的强制课征,是以国家法律、法令的形式加以规定的,而这些法律和法令是国家法律的组成部分,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必须依法纳税,否则就会受到法律制裁。难怪纳税观念深入人心的美国人会把纳税与死亡并列,认为同是人生不可避免的两件事情。当然,强制性不是绝对的,在人们理解了征税的目的并增强了纳税观念之后,强制性会转化为自愿性。

税收的无偿性,是指国家征税以后,税款即成为国家所有,不再直接偿还给纳税人,也不付给纳税人任何报酬。列宁指出:“所谓赋税,就是国家不付任何报酬而向居民取得东西。”但同样,无偿性也是相对的。从具体的纳税人来说,纳税后并未获得任何报酬,但从财政活动的整体来看,税收的无偿性和财政支出的无偿性是并存的,特别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更反映出有偿性的一面。

税收的固定性,是指在征税之前,以法律形式规定了课税对象及单位课税对象的征收比例或数额,按预定标准征收,而不能无限度地征收。纳税人取得了应纳税的收入或发生了应纳税的行为,也必须按预定标准如数缴纳,不能任意改变这个标准。当然,国家规定的征税标准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社会经济条件的变化,具体的征税标准是可以改变的,比如国家可修订税法,调高或降低税率等。但这只是变动

征收标准,并不是取消征收标准。

税收的三个基本特征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缺一不可的统一整体,是一切社会形态下的税收所共有的,也是税收区别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如上缴利润、规费收入等的基本标志。

税制构成要素

任何一国的税制都由以下要素构成:

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目、税率、计税依据、纳税环节、纳税期限、减税免税、违章处理等,并且通过颁布的税收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加以确定。

· 纳税人

纳税人又叫纳税义务人或纳税主体,是税法上规定的直接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包括自然人和法人。

自然人是在法律上形成权利与义务的普通人。在我国,依法可独立享受民事权利并承担民事义务的公民个人,都是自然人。居住在我国的外国人和无国籍人,也是自然人。

法人是自然人的对称,是依法成立并能以自己的名义行使权利和义务的社会组织。法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一是必须依法进行登记并经批准;二是具有

独立支配的财产；三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上的财产义务并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民事诉讼活动。法人同样对国家负有纳税义务

不同的税种有不同的纳税人，如现行增值税的纳税人，是从事货物生产、批发、零售和进口的单位和个人；现行消费税的纳税人，是从事烟、酒等 11 类商品生产的单位和个人；现行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是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取得收益的各类内资企业。我国《宪法》规定，公民有依照法律纳税的义务。纳税人不依法纳税，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一般地讲，纳税主体有以下权利：享受依法规定的减税、免税的优待权；依法申请收回多缴的税款；遭受自然灾害和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困难时，可以依法申请分期、延期缴纳税款和减税、免税；对税务机关不正确的决定可以申请复议或提起诉讼权对征税主体的不法行为可以向其上级主管机关及国家监察、检查机关检举揭发等。纳税主体有以下义务：依照《税收征收管理法》办理税务登记；依照税法规定的纳税期限和手续办理纳税申报，并按期足额缴纳税款；按照税法规定向税务机关提供会计报表等纳税资料；依法接受纳税检查，并如实向税务机关反映和提供所需的情况和材料。

· 征税对象、税目

征税对象又叫课税客体,是征税的依据,即是税法上规定的对什么征税。征税对象是一种税区别于另一种税的主要标志。

按照征税对象的性质,一般将税收划分为几大类:其一,流转税,即以商品流转额和非商品流转额为征税对象的税收,如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关税等;其二,收益税,即以纯收益或总收益为征税对象的税收,如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农牧业税等;其三,财产税,即以财产的数量或价值额为征税对象的税收,如房产税、车船使用税等;其四,行为税,即以某些特定行为为课税对象的税收,如固定资产投资方向税、资源税、印花税等;其五,特定目的的课税,即为达到某种特定的社会经济目的而课征的税收,如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国家预算调节基金、教育费附加等。

在进行征税时,一般对其征税对象还需进一步划分,并作出具体的界限规定,即确定税目。税目是征税对象的具体化,即税法规定的某一税种应当征税的具体项目,它体现征税的广度。规定税目,既是征税技术上的需要,也是贯彻执行政策的需要,如有些税目要制订较高的税率,有些税目则制订一般的税率,有些税目还可制订较低的税率或零税率,以贯

彻国家宏观政策的需要。

设置税目有两种基本方法：一是列举法。即按照每一种商品或经营项目分别设置税目，必要时还可以在税目下划分若干细目。如现行消费税，按 11 类商品设置税目；在酒和酒精税目下又划分了若干细目，对其细目再加以注释。二是概括法。即按照商品大类或行业地区设计税目。如城市维护建设税，分别按城市、县城和建制镇、农村归类，分别设置税率。

· 税率

税率是税额与征税对象之间的比例，是计算税额的尺度。由于税率的高低直接体现国家的税收政策，关系到国家的财政收入和纳税人的税收负担，因而正确确定税率，是正确处理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的一个重要方面。我国现行税率分为比例税率、累进税率和定额税率三类：

1. 比例税率

比例税率是对同一征税对象，不论其内容大小，只规定一个税率，税率不因征税对象多少、大小而变化。比例税率具有固定、负担平均、计算简便的特点，一般适用于对流转额征税。我国的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等，都实行比例税。

比例税率又有四种具体形式：

一是行业比例税率，即对同一行业采用一个税

率,如现行营业税规定:交通运输业税率为 3%,金融保险业税率为 5%;

二是消费品比例税率,即按不同产品采用不同的税率,如现行消费税规定:甲类卷烟税率为 45%,乙类卷烟税率为 40%,烟丝税率 3%;

三是地区差别比例税率,如现行城市维护建设税规定:纳税人在城市市区,适用 7% 的税率;在县城、建制镇的,适用 5% 的税率;在农村适用 1% 的税率;

四是幅度比例税率,如现行营业税法规定:从事歌厅、舞厅、卡拉 OK 歌舞厅、音乐茶座、台球、高尔夫球等娱乐业的,适用 5% 至 20% 的幅度比例税率。

2. 累进税率

累进税率是按征税对象数额大小,规定不同等级的税率。征税对象数额越大,税率就越高;征税对象数额越小,税率就越低。累进税率具有适应性强,负担相对合理的特点,特别是对调节纳税人收入有较大的作用,因而一般适用于对收益额征税。累进税率又分全额累进税率和超额累进税率两种。

① 全额累进税率,即对征收对象的全部数额,按其相应等级的累进税率计征。假定全额累进税率规定为:所得小于 120 元的,税率为 7%;120 元至 180 元税率为 8%;180 元至 240 元税率为 10%……。如果某纳税人的应税所得额为 200 元,则应纳税额为

$200 \times 10\% = 20$ 元, 全额累进税率计算简便, 但在累进临界点上, 负担不尽合理。

②超额累进税率, 即对征税对象的数额按大小分成若干等级, 每个等级部分, 分别按其相应等级的税率计征。假定超额累进税率规定为: 所得小于 300 元的, 税率为 7%; 300 元至 600 元税率为 10%; 600 元至 1000 元税率为 20%……。如果某纳税人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800 元, 则应纳税额 $= 300 \times 7\% + (600 - 300) \times 10\% + (800 - 600) \times 20\% = 91$ 元, 为各等级的税额合计数。超额累进税率计算较繁琐, 但累进比较缓和, 有利于促进纳税人加强经济核算, 提高经济效益。我国现行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等, 就采用了超额累进税率形式。

3. 定额税率(固定税额)

定额税率是对单位征税对象直接规定一个固定的税额, 而不是规定征收比例, 它是税率的一种特殊形式。定额税率具有应用便利和税负不受价格变动影响的特点, 一般适用于从量计征的税收。我国的车船税、资源税等, 都采用这种税率。

定额税率可细分为三种形式: 一是地区差别税率, 如资源税对原油课税, 大庆油田每吨课税 24 元, 而华北油田每吨课税 8 元; 二是幅度税额, 如现行城镇土地使用税, 对大、中、小城市分别规定不同的税额幅度; 三是分级分类税额, 如现行车船使用税, 对